蠡县百姓身边事

● 第 36 期 ● 2012 年 1 月 3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一九九二年从长春传出，到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前，仅中国大陆就有上亿人修炼。下图是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吉林省长春市地质宫门前两千多人晨炼的壮观情景。

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人坚信法轮功？

有很多人都困惑过：到底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修炼法轮功？为什么他们在中共残酷的迫害，甚至于酷刑折磨下仍然不放弃自己的信仰？

一个卧床数十年不起的病人，当中医西医民间偏方种种办法都试过，医院都对自己判死刑了，最后自己都死了心的人，忽然不用打针吃药能正常生活了，去医院检查化验都完全正常了；

一个吸烟几十年，戒烟失败几十次的人，忽然轻轻松松戒了烟，甚至有的戒掉了毒瘾；

一个人见人怕的劣迹青年，忽然一日自动要改邪归正，从此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一个毕生追求宇宙人生的真理，遍览古今中外圣贤书籍而不得其解，困惑多多的人，忽然在一本书里发现了所有问题的答案，过去的一切矛盾疑团豁然开朗；

一个在宗教里修行多年，苦于层次不能提高的人，忽然发现过去几十年修行难以割舍的名、利、情，今天恍如过眼烟云，轻松放下；

……

这样的事情发生在第一个人身上，你说 99.9999%是偶然；在第二个人身上，你说 99.999%是碰巧；……在第 100 万个人身上发生，你还能说 99.99%是阴错阳差吗？

其实，今天这样的事情已经发生在上亿的法轮大法修炼者每个人身上了！

这样的事实遍布世界东西方一百多个国家，当然也包括在 1999 年之前的中国大陆的各个省市，甚至是 99 年迫害之后强烈封锁之下的大陆。这事实不是中共靠几个花钱收买来的小丑、骗子的丑剧就能抹煞得了的，也不是中共靠几个随意删减拼接来的视频就能够丑化的。这铁的事实，人们靠着自己的亲身体会和亲自的观察，是最有说服力的！而法轮功能短短十几年间，传播那么迅速广泛，就是其明证。

法轮功修炼者中，不乏在宗教中求索半生的僧人、道士、基督徒，不乏武术、太极、气功界的高手名家，不乏曾经连中医都不认可的顽固的西医大夫，不乏政府官员，不乏各个学科领域的研究人员，不乏传统文化国学研究者，不乏经济金融人员。

有一位不收报酬地救你一命的医生，或者一位指点你迷津的导师，或者一位将你从罪恶深渊里捞起来洗净的恩人，当中共迫害到来，开始了对他的人格各个方面进行铺天盖地的造谣污蔑，扣帽子，批斗和划清界限时，你选择什么呢？明哲保身，矢口否认，落井下石？还是为了自己良心，顶着众人的不理解和敌视，去讲出真相？

这道选择题就是当今中国大陆众多的法轮功修炼者所面对的。

当今物欲横流的社会，人的道德底线已经很低了，道德的败坏也使人们深受其害。法轮功讲“真、善、忍”，修炼者仍然坚定地遵守道德，对得起良心。这是真正的一股清流。当看到人们在中共谎言中受着毒害，误解救世度人的大法，修炼人不能只顾自己，慈悲的心使他们要站出来告诉人们真相，即使面对再大的压力和迫害。

背景资料

法轮大法（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修炼“真、善、忍”宇宙特性，还包括五套舒缓优美的功法动作。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道德水准，从而达到身心净化。法轮功不但具有祛病健身的奇效，还对提高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准有着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1992 年法轮功由李洪志先生从长春传出后，短短几年，传遍中华大地，使上亿人在修炼中身心获益。1992 年和 1993 年东方健康博览会上，法轮功被誉为“明星功派”，法轮功及创始人荣获博览会最高奖项“边缘科学进步奖”、“特别金奖”及“受群众欢迎气功师”称号。

目前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北美、欧洲、亚洲、大洋洲等地的各级政府、议会、非政府组织等民间团体，都高度推崇法轮功在提升道德、净化人心与强身健体、福国利民方面的卓越成果。

近年来国际社会鉴于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对人类身心健康作出的杰出贡献，纷纷颁发各项褒奖，迄今各界颁与的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信函累计超过三千项。

法轮大法主要著作《转法轮》等，已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出版发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爸爸什么时候才回来

一次有人问小王踪："你看到爸爸说了些什么？"王踪说"爷爷回来了，奶奶回来了，爸爸什么时候才回来？"

王向辉，河北省蠡县电力局职工，1998 年喜得大法，身心受益。在单位，他人品好，工作认真负责，待人诚恳热情，是大家公认的好人。1999 年 12 月 18 日，王向辉为了向政府反映修炼法轮功后身心受益的真实情况，依法进京上访，被连夜送回县看守所关押。一日晚上，因关门时不报号被恶警杨大雪（已遭到报应）连踹几脚并煽了几个耳光，然后又被扒光衣服趴在水泥地上（零下十几度）。一警察看他的肚皮没挨地又朝他身上猛踹一脚。关押 37 天后才被放回，并被罚款 13000 元（已被原"610"办头目张春亮、牛海峰挥霍）。王向辉合法上访，却成了被迫害的重点对象。

2002 年 8 月 28 日，王向辉用电视插播的方式，揭露天安门自焚真相，被判重刑。先是在保定徐水县看守所被关押 13 个月，并受尽酷刑折磨。为抵制迫害，他先后绝食抗议 11 次，人变的骨瘦如柴，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王踪从三岁起就不得不目睹爷爷、奶奶、姑姑，特别是爸爸一次次被非法从家中抓走，在狱中遭受折磨。共产邪党给这样一个幼小的心灵造成的是怎样的创伤啊？！

2003 年 9 月，王向辉被劫持到保定监狱继续遭受迫害至今。他的妻子（不修炼）原在县公安局刑警大队秘书股工作，在迫害王向辉的过程中，也曾多次受到牵连，几次险些被开除公职。警察在追捕王向辉的过程中，对她进行长期跟踪、盯梢，并经常向她施压，逼她交出丈夫。在王向辉被捕后，又逼她找出也修炼的公公。当时的公安局长段容才曾对她说："你怎么连你家里的人也管不了呢？"她回答："他们的事我怎么管的了？"段容才恶狠狠的说："总有一天让你亲自给你公公把手铐戴上。"还有一次，段容才当着她的同事们的面说："不要她了。"大家说："就这么个干活的，你不要她了谁干活？"虽然没有失去工作，却将她从刑警大队调到了文化股。在丈夫被捕后，她痛不欲生，几次欲寻短见。她曾对人说："要不是为了儿子，我早不想活了。"在中共的重重压力下，由于担心再受牵连，为了儿子，被迫与恩爱的丈夫离了婚。从此，母子二人整日以泪洗面，在痛苦煎熬中艰难度日。

王向辉的儿子王踪，从三岁起就开始承受这样巨大的灾难。陪伴他的多是爷爷、奶奶，曾眼睁睁看着疼爱、娇惯他的爸爸、姑姑一次次被恶人抓走。爸爸、爷爷、姑姑被关押，后来姑姑被劳教，奶奶也被抓走。奶奶刚被放回家，爷爷又被抓走并被劳教，紧接着心爱的爸爸又被判刑。孩子想念亲人们，经常呆坐一旁，独自落泪。小王踪从小跟随奶奶，是奶奶用牛奶一勺勺把他喂大，可是奶奶由于种种原因只能回老家去住。一次，孩子见到奶奶，用渴求的眼神看着奶奶说："奶奶，你为什么不回家？"奶奶不知该怎样回答，只好哄骗道："等你爸爸回来了我就回来。"为什么亲人不能相聚？孩子也想念爸爸，可爸爸却不能在身边，他只能在几个月的探视中看上爸爸一眼。千万次的重复着"爸爸什么时候才回来"。◇

迫害法轮功是非法行为

直到今天为止，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的，是犯罪！

中共迫害法轮功十多年，一亿人的正信被迫害，完全是凌驾于法律之上的以权代法的非法行为。是对法律的践踏及破坏，是对依法治国的玷污，是中华民族的耻辱。

● 中国现行法律中并没有关于法轮功就是邪教组织的法律设定和法定解释，而刑事法律中却有法律无明文规定不为罪的基本原则。

● 1999 年 7 月 22 日，全国上下，媒体大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关于取缔法轮功的决定》；随后公安部又发布了一个依据民政部的取缔决定而做的通告。民政部、公安部没有立法权，它们的决定、通告不是法律！1999 年 10 月 25 日，江泽民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说："法轮功是×教"。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江泽民个人和《人民日报》评论员都没有立法权，他们的话和文章不是法律，他们定谁为邪教不仅无效，而且是严重的违法行为！

● 1999 年 10 月 30 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一个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的法律文件：《关于取缔邪教，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但是《决定》中根本未提法轮功一个字。既然全国人大并未给法轮功定性，怎么可能成为迫害的依据呢？

● 1999 年 10 月 8 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第九届第 47 次会议，和 1999 年 10 月 9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079 次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且不说"两高"在这里越权解释法律，是公然违反宪法的严重行为，单说这时全国人大常委会还未做出什么关于惩治邪教的规定，它们在这里又是解释谁的法律呢？简直是令人耻笑的荒唐闹剧！依此而修改的刑法第 300 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而强加于法轮功，当然也是荒诞的无稽之谈了。

很显然，中共特权集团是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

如果不信，不妨你就上百度网站，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搜索，你会发现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办公厅、公安部认定的 14 种邪教中根本就没有法轮功，你会发现你也是个受骗者。◇